

隐私声明

根据尼泊尔《隐私法 2075》(2018 年)的相关要求,中国签证申请服务中心(加德满都)(以下简称“签证申请中心”)受理申请人的中国签证申请时,会采集、存储申请人的个人信息。现将相关事项告知如下:

1、为了处理申请人的中国签证申请,签证申请中心在申请人的授权之下,收集和处理申请人的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人的身体及精神状况、家庭状况、财产状况、生物特征、种族与民族、宗教信仰和世界观、性取向以及刑事判决与犯罪记录);

2、签证申请中心收集和处理申请人的个人信息仅用于处理申请人的中国签证申请;

3、签证申请中心将会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个人信息的采集,传输和储存;

4、申请人提供的个人信息将会转交至和储存在中国驻尼泊尔使馆的服务器上。签证申请中心承诺不会向中国签证核发之外的机构透露申请人的个人信息;

5、签证申请中心高度重视申请人的个人数据安全,并采取了多种保障手段。尽管如此,仍无法排除下列潜在风险:

(1) 在尼泊尔法律要求下,申请人的个人数据有可能会被第三方获取并利用,用于签证申请外的其他目的;

(2) 申请人可能无法基于尼泊尔法律,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及驻外使领馆主张并行使知情权;

6、申请人可以随时以信件、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撤回此同意书。同意书撤回后,签证申请中心已完成的签证受理工作仍具有合法性。如果申请人在签证签发之前撤回同意书,签证申请中心将无法完成申请人办理中国签证的委托。

本人在此确认本人已充分阅读并完全理解和同意上述条款。

申请人签名: 日期:

代理人签名: 日期: